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中華專業人才協會 函

地址：116台北市文山區忠順街一段48號5弄
2號3樓

承辦人：林專員

電話：02-23628111#18

電子信箱：clptc23@clptc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人事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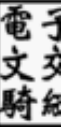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專業訓字第10711190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訓練簡章(1119003A00_ATTCH133.pdf)



主旨：為辦理民國107、108年之各類所得、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扣繳與申報作業，謹訂十二月份舉辦相關培訓，敬請惠予公告並薦派單位之扣繳業務、出納業務、總務部門、人資部門人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一、謹訂十二月份舉辦所得扣繳與二代健保補充保費之培訓：

1. 十二月十三日：「民國107年與108年之各類所得扣繳新制與申報作業」
2. 十二月廿十日：「特殊所得扣繳與二代健保補充保費之扣繳實務專班」

二、本次培訓內容，包含：

1. 民國107年及108年扣繳新制解析
2. 機關團體與公私立學校團體之特殊所得扣繳
3. 各類所得扣繳暨免扣繳實務應用解析
4. 薪資所得、捐贈的扣繳疑義
5. 一例一休新制所得、加班費之課稅與扣繳
6. 民國107年1月起之新制與變更



5 人事107/11/21 08:50



1070008494

有附件

7. 所得稅法對於加班費課稅之規範
8. 受贈所得、會費及教育訓練費之扣繳申報
9. 退休金提撥與執行疑義解析
10. 二代健保之扣繳與執行疑義解析
11. 哪些所得與收入需要扣取二代健保補充保費
12. 兼職所得、執行業務所得與薪資所得何時應扣繳二代健保補充保費？
13. 健保補充保險費所規範之獎金扣繳？
14. 健保補充保費所規範之租金？
15. 溢扣如何申請退稅？
16. 扣繳申報錯誤、申請退稅及行政救濟

三、詳細課程資訊與報名參訓簡章，請您詳閱附件說明。

四、官網WWW.CLPTC.COM提供報名表下載。

五、全程參與學員可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」相關規定，登錄「公務人員學習時數、景觀師、經濟部中小企業學習護照」積分時數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